**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中心机房安全防护等保改造项目（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七路联益中心5楼501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年12月8日09时3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TSD2023(Z)-FW-049-2

项目名称：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中心机房安全防护等保改造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4439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中心机房安全防护等保改造项目（二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4439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439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基础环境运维服务 | 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中心机房安全防护等保改造项目（二次）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443900.00 | 4439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 30 日历天内完成系统建设并移交招标人同时达到使用要求。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中心机房安全防护等保改造项目（二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西安市生态环境局中心机房安全防护等保改造项目（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单位应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亲自参加投标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1 年或 2022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现金流表及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至少提供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7）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3年11月28日 至 2023年12月4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七路联益中心5楼501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12月08日09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七路联益中心5楼501室

#### ****五、开启****

时间：2023年12月08日09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七路联益中心5楼501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领取采购文件时，请携带介绍信、营业执照及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复印件一份）(现场领取）。

####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3.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智慧环保综合指挥中心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七路与明光路十字西北角联益中心三楼

联系方式：029-89823892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城投时代（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七路联益中心5楼501室

联系方式：029-89160083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工、童工

电话：029-89160083